# 臺南市108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輔導團甄選簡章

## 依據

臺南市108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及課程品質計畫。

## 目的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需，落實國民教育階段課程與教學之研究發展，遴聘教學

經驗豐富並具有專業能力暨服務熱忱之教師加入輔導團，藉以服務教育同儕，有效輔導

本市各國民中小學，提昇教育品質。

1. 協助學校專業社群運作之推展。
2. 校長與教師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之規畫與推動。

## 輔導員具備條件：下列二者之一即可

1. 曾任或現任國教輔導團團員並至少領有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之專業回饋人才初階

認證。

1. 曾任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輔導夥伴或地方輔導群人員。
2. 完成輔導夥伴研習培訓之人員。

## 甄選名額：。

## 報名時間、方式與地點：

1.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08年8月7日（星期三）**止。
2. 報名方式及地點
3. 報名表如附件一。
4. 報名表及相關表件請先掃瞄後E-mail曾鼎育課程督學(cloud@tn.edu.tw)
5. 正本再以公文交換或郵寄方式均可（逾期不受理，封面請註明「**108學年度教專**

**輔導團甄選報名**」）。

1. 郵寄地址：永華市政中心4樓 新課綱專案辦公室 蔡琡瑩小姐收。

## 甄選方式說明：

|  |  |  |
| --- | --- | --- |
| **甄選方式** | **說 明** | **附註** |
| 書 面 資料審 核 | * 1. 個人基本資料：專長證明及學經歷證件。
	2. 相關之教材教法設計、研究與著作。
	3. 對教育政策、九年一貫課程及新課綱基本精神、理念及課程綱要（重大議題）的認知與掌握。
	4. 個人的教育理念、教學專長、實務經驗。
	5. 對輔導團工作之認知與服務熱忱度。
 | 各領域應試者之成績不 符 標 準 時 (80分)，該項名額得從缺。 |

## 審查時間與地點

1. 時間：中華民國**108年8月9日(星期三)下午15時。**
2. 地點：新課綱專案辦公室

## 錄取公告

1. 錄取名單於 108年8月15日（星期四）下午5點前，公告於教育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

網站，https://cop.tn.edu.tw/。

## 聘用

由教育局依規定核予輔導團員聘書，任期均為 1 年，任滿表現優異者得續聘之。

## 附件一

**臺南市108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輔導團甄選報名表**

|  |  |
| --- | --- |
| 參與甄選團別 | □國小 □國中  |
| 姓 名 |  | 性 別 |  | 身分證字號 |  |
| 出生年月日 | 年 月 日 | E-mail |  |
| 現職單位 |  | 職務 |  |
| 通訊地址 |  |
| 必備資格(二者之一即可) | □ 曾任或現任國教輔導團團員並至少領有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之專業回饋人才初階認證。國教輔導團：\_\_\_\_\_\_\_\_\_\_\_\_團，□初階 □進階 □教學輔導教師 |
| □ 曾任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輔導夥伴或地方輔導群人員 |
| 學歷(請填大專以上學歷含校名及科系) | 1. | 電 話 | 1.公：2.手機： |
| 2. |
| 3. |
| 經 歷 | 服 務 機 關 | 職 稱 | 服 務 期 程 |
| 1. |  |  |
| 2. |  |  |
| 3. |  |  |
| 專長及進修 | 專 長 項 目 |  |
| 該學習領域、研習時數與相關著作 | 1. | 2. |
| 3. | 4. |
|  |
| 未來到輔導團之展望（簡要說明） |  |
| 同意報考 | 校長核章 |